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同日有關發行新股份及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董事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疏忽的錯誤，在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該通函內所載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該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時間有誤。舉行該股東週年大會之正確日期及時間應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列載有股東週年大會之正確日期及時間的本公司經修訂通函(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經修訂通函」)及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將會向股東寄發。列載有股東週年大會之正確日期及時間的本公司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經修訂通函及經修訂委任代表表格將會刊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業德超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業德超先生、徐小俊先生及季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金耿先生、郁紅高先生及陳洋女士。